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8月14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桂芹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书面投票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名吕桂芹女士、陈怀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本议案表决时,对监事候选人分别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均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监事会现有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方自动卸任。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的薪酬管理体系，明确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和绩效评价标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制度的制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草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吕桂芹女士，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石家庄煤矿机械厂、石家庄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工作。1998 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曾任本公司董事。2007 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吕桂芹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30,207,0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40%，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吕桂芹女士与陈怀荣先生、任京建先生、程辉先生、张淑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3,549.9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0.11%，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陈怀奎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会计师。曾在安徽蚌埠第七制药厂、石家庄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工作。1998 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陈怀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486,9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9%，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